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 2021 年巴州工程系列质量技术监督专业 实验技术系列专业中、初级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

自治州各相关单位、企事业单位、各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根据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自治区工程系列质量技术监督专业、经济系列知识产权专业职称评审工作通知》、自治区科技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自治区自然科学研究、实验技术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向部分行业下放相关专业中、初级职称评审权的通知》（巴人社发〔2020〕14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民营企业职称工作的通知》（巴人社规〔2021〕1 号）要求，为认真贯彻公开、公正和综合评价原则，结合年度职称评审工作部署，自治州工程系列质量技术监督专业职称办公室拟定于 10 月中旬组织开展自治州工程系列质量技术监督专业、实验技术系列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网上申报系统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开放申报，关闭时间

为 9 月 30 日。纸质材料报送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至 10 月 15 日。逾期申报不予受理，未经单位推荐不予受理。

二、评审范围

申报工程系列质量技术监督专业是从事标准化、计量、质量检验、纤维检验、特种设备检验、认证考核评价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申报实验技术系列专业是从事科学实验、教学实验、分析检测、技术鉴定及相关实验、检测、鉴定方法研究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以及在疆援助 1 年以上，且在援疆期间从事质量技术监督、实验技术的专业技术人员。

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已办理离退休手续及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退休人员、受记过以上处分（在处分期间）的不得申报参加职称评审。

三、评审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定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政治立场坚定，坚定坚决与“三股势力”“两面人”划清界限、斗争到底，自觉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反对民族分裂、抵御宗教渗透。

（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

（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热爱本职工作，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四）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

（五）满足自治区工程系列质量技术监督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自治区实验技术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可登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平台（bz.xjzcsq.com），点击“任职资格条件”查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程系列质量技术监督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试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验技术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试行）》）。

（六）民营企业工作人员参加评审相关政策参照自治州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民营企业职称工作的通知》（巴人社规〔2021〕1号）要求执行。

四、申报方式

（一）网上申报。专业技术人员登录新疆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平台（bz.xjzcsq.com）进行个人注册，选择相应的评审专业和级别，填写并上传申报材料。具体申报方法查阅“职称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二）网上填写申报材料。申报人员要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整理和填写，不得出现含糊的词语，对表中的栏目无填写内容的应注明“无”，不得留有空格；申报人员在申报职称评审材料时，所填各项栏目必须上传印证材料及相关证明（其中：单位公示情况上传至“其他附件或证明材料”栏目中），各项栏目要求扫描正面上传清晰的电子版材料，漏传、错传、不传者一律视为无相关材料，因此所造成的后果由申报人自行承担；申报人员按要求完成网上填写申报材料，并确认无

误后提交至基层单位进行审核。

（三）网上审核。各审核单位、部门要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要求开展审核，对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及不完善的予以退回，申报人需严格按照修改意见修改后提交。审核通过后的申报材料逐级提交至巴州质量技术监督专业职称评审委员会，提交次数不得超过3次，对第3次提交后申报材料仍不符合要求的，本年度不再受理。

五、申报材料要求

（一）申报人。申报人对所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填写并上传个人签字的承诺书。所有复印件材料，由所在单位人事（职称）部门审核后加盖公章，并签署“已审核，与原件相符”意见。

1.基本信息：按要求准确填报个人信息，并上传身份证扫描件、以及符合要求的近期一寸免冠照片。

2.学历学位：按照要求上传相关学历材料扫描件，以及国家教育部学信网证书的查询结果(网址 <http://www.chsi.com.cn/>)。

3.专业技术资格：专业技术人员按要求填报现专业技术任职资格及取得时间、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现专业技术任职资格在新疆取得者，上传“任职资格文件”或“职称证书”或“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现专业技术任职资格在其他省区市取得者，需上传“任职资格文件”、“职称证书”和“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有机关调动（含分流、转移）到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专

业技术工作的人员，此栏目需上传相关印证材料（含任命文件及干部履历表）。

4.工作简历：专业技术人员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

5.实践能力、业绩成果：专业技术人员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并上传与实践能力、业绩成果相关的印证材料。

6.继续教育：专业技术人员按要求上传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书（专业科目提供2021年度培训合格证书，公需科目提供2017-2021年度培训合格证书；民营企业参加初级职称评审人员，须参加当年的继续教育（公共科目、专业科目），参加中级职称评审人员，需参加近两年公共科目和当年专业科目学习，并取得相应合格证书）。

7.聘（任）现职期间考核情况：专业技术人员按要求上传近3年年度考核登记表。

（二）基层推荐单位。申报人所在工作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对所审核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负责，并在单位内部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公示无异议的，填写审核意见“本单位已对提供的申报材料逐一审核，真实、完整、有效，同意推荐”，并上传加盖单位公章的公示材料和公示结果（模板详见附件）。

（三）主管呈报单位。要认真审核申报人员材料，对审核情况填写明确意见，并按要求上传加盖公章的推荐意见

“同意推荐×××同志申报××系列××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模板详见附件）。

（四）援派期一年以上，且正在援疆期间的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经派出单位（原所在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审核同意，即可申报，并在其他附件或证明材料中上传。

(五) 网上“形式审核通过”后，由申报人打印《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评审表须使用 A4 纸正反双面打印，贴本人免冠近照，一式两份)，本人在“任现职后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或个人总结)”栏的最后填写如下承诺语“本人承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和证明材料真实准确，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规定的，五年内不得申报相应职称评审并承担一切责任”。基层单位推荐意见和主管呈报单位意见栏手工填写“本单位已对提供的申报材料逐一审核，真实准确，同意推荐”并签字盖章。未填写或填写不正确的不予受理评审材料。主管呈报单位人事(职称)部门统一负责报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和《2021 年度质量技术监督专业职称评审申报人员花名册》，以及缴纳评审费。

(六) 需向上级主管单位人事职称部门提交的纸质材料，纸质材料请严格按照表格或模板要求的注意事项填写，装订成册并附目录清单：

1. 现实表现政治鉴定材料，原件 1 份，包括思想政治表现、工作现实表现、工作态度、廉洁自律等方面的内容，同时说明任现职以来是否出现过严重政治性、导向性错误，是否受到违纪违规处罚或其他原因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等；按照管理权限，主管领导和党支部纪律委员需签字盖章。

2. 所在单位性质证明 1 份(事业单位的，附当地机构编制部门批文复印件或当地人社部门证明；企业单位的，附企

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

3.申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4.从事质量技术监督专业技术、实验技术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证明（具体起止时间和从事的相关工作）

5.《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 2 份（评审表为网上申报结束，评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在线打印，要求使用 A4 大小纸张，双面打印，有水印方为有效）。各专业技术人员需在“通过形式审核”后提交评审表及时缴纳评审费用。

6.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推荐意见表（见附件 1）一式 2 份。

7.单位公示（至少 5 个工作日）及公示结果原件（推荐单位公示模板见附件 2）。

8.申报人材料真实性保证书（模板见附件 3）。

9.职称材料审核责任书（模板见附件 4）。

10.主管单位推荐意见（模板见附件 5）。

六、免于答辩范围

（一）参加“访惠聚”驻村，管委会、南疆学前教育支教和内地服务管理工作以及担任深度贫困村第一书记等专业技术人员；在且末县、若羌县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在县级以下基层单位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免于答辩。

现场答辩环节实行量化赋分的，按照当年参加现场答辩人员的平均分予以赋分，现场答辩环节不实行量化赋分

的，按照通过现场答辩环节对待。

（二）申报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免于答辩。

（三）民营企业和自由职业专业技术人员免于答辩。

七、有关要求

（一）“访惠聚”工作驻村等专业技术人员相关规定。参加“访惠聚”驻村工作（含抽调到各级“访惠聚”办公室工作）、管委会工作、南疆学前教育支教和内地服务管理工作以及担任深度贫困村第一书记的专业技术人员，当年申报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评审的，由个人申请，所在单位审核，经同级“访惠聚”办公室核实后，填写相应的免试审批表（可从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下载），并经所在地各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后，可免除当年继续教育（包括专业科目和公需科目）学习。连续参加上述基层服务工作三年且连续三年考核优秀的，可直接认定高一级职称。

（二）严格规范继续教育制度。专业技术人员按规定每年须完成不少于 90 学时的继续教育，其中专业科目不少于 60 学时，公需科目不少于 30 学时。

（三）严格实行审批责任制。申报人对本人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所提供的证件和有关信息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其申报资格，已取得职称的予以撤销，并记录在案，自查实之日起，5 年内不得申报职称。申报人所在单位要认真审核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实效性，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严格审核把关，并在单位内部进行公示（推

荐单位公示模板见附件 2)，公示内容包含申报人基本信息、思想政治表现、申报专业、业绩成果获奖情况、著（译）作及论文发表情况，本人的材料真实性保证书以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公示文件等，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对经公示无异议的方可按程序上报。单位须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的单位意见栏手工填写“本单位已对提供的申报材料逐一审核，真实准确，同意推荐”，并签字盖章。审批单位有弄虚作假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追究单位领导和经办人责任。

（四）所有上传材料均须是原件扫描。如原件缺失，复印件需经上级主管单位人事部门或本单位领导核实并加盖印章确认（注明核实人姓名，否则无效）后方可上传。

八、注意事项

（一）登录管理平台填写申报信息，并按要求扫描上传清晰的电子版材料（JPG 格式），注意图片方向。

（二）实行个人诚信承诺制度。专业技术人员填写《职称评审表》时，应在“任现职后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或个人总结）栏的最后填写如下承诺语“本人承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和证明材料真实准确，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规定的，5 年内不得申报相应职称评审并承担一切责任”，同时填写申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保证书样式见附件 3）。

（三）属各县市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由县市市场监督

管理部门统一报送至州市场监督管理局人事科，个人报送材料一律不予受理；属州直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由所在单位统一报送至州市场监督管理局人事科。

（四）申报人所在单位及其人事主管部门要严格审核把关，对审核情况填写明确意见，并按要求签名、盖章。其中，所在单位须在《职称评审表》中单位意见栏填写“本单位已经对提供的申报材料逐一审核，真实准确，同意推荐”，各级审核部门还应填写职称材料审核责任书（责任书样式见附件4）。同时，提交主管单位推荐意见（模板见附件5）。

（五）严格审查推荐责任追究制度，实行“谁审核，谁负责”。对申报人在职称评审中违纪违法情况，按照《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监察部令第18号）执行（企业单位参照执行）。

（六）全日制大中专毕业生初次确定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初定职），网上申报时间为2021年10月8日至10月13日，登录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职称评审网站（bz.xjzcsq.com）填报资料。纸质材料报送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至10月18日。

（七）职称评审费：中级评审380元/人，初级评审220元/人，初次确定初级100元，初次确定中级、授予中级收费380元。

各单位接此通知后，请及时组织申报并认真审核拟上报的职称材料，网上通过形式审核后，由单位人事部门统一将

申报材料原件按要求报送州市场监督管理局人事科。

地 址：库尔勒市延安路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311 室

联系电话：09962260026 09966882202

附件：

1. 质量技术监督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推荐表
2. 推荐单位公示（模板）
3. 申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
4. 职称材料审核责任书
5. 主管单位推荐意见（模板）
6. 2021 年度质量技术监督专业职称评审申报人员

花名册

巴音郭楞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自治州工程系列质量技术监督专业职称办公室

2021年9月9日

附件 1:

质量技术监督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推荐表

工作单位（填写并盖章）：

姓 名				推 荐 意 见 (重点填写以下内容：1、政治表现；2、学识水平；3、工作经历；4、业绩成果；5、论文著作；6、具体推荐意见)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最近3年年度考核结果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学历（学位）				
现从事专业				
专业工作年限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名称			
	任职时间（年限）			
外（汉）语考试成绩				
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成绩（总分）				
继续教育情况				
拟申报职务				

注：1、推荐意见栏内容应严格按照新人社发（2012）175号文件中相应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条件逐条对照填写，并注明具体符合的规定条款。2、此表A3纸打印，一式2份。

附件 2:

推荐单位公示（模板）

根据自治州职称评审的要求，现对××同志申报××系列××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进行公示。

基本信息：（包括：性别、族别、政治面貌、身份证号、现任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思想政治条件：（突出政治表现，强调职业操守和从业行为）

业绩成果：（简要描述近五年的实践能力和业绩成果，并说明对业绩成果的实际贡献）

著（译）作及论文发表：

公示时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如对××同志的相关信息有疑异，请电话或书面形式反映至××办公室，监督电话：××××

签字：（单位负责人签字）

（推荐单位公章）

××××年××月××日

附件 3:

申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

本人今年申报质量技术监督专业（中级/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保证所提供的各种申报材料，如相关证书、成绩单、表格、业绩成果、论文著作等材料均真实可靠。如有不实，愿意按有关规定接受任何处理。

申报人（签名）：

××××年××月××日

（注：签名和日期必须手写，不得打印）

附件 4:

职称材料审核责任书

兹保证本单位（系统）所属专业技术人员提交的职称申报材料已经本单位人事（职称）部门严格审核，材料真实性可靠无误。如有隐瞒，或参与弄虚作假，愿按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审核单位（盖章）

人事（职称）部门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注：签名和日期必须手写，不得打印）

附件 5:

主管单位推荐意见（模板）

经审核，同意推荐××同志申报××系列××专业×
（中、初）级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主管单位公章）

××××年××月××日

附件 6:

2021 年度质量技术监督专业职称评审申报人员花名册

填报单位:

序号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姓名	性别	族别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	获现任专业技术职务时间	拟晋升专业技术职务	是否参加继续教育	备注
1														
2														
3														
4														
5														

注：单位性质填“事业/企业”。